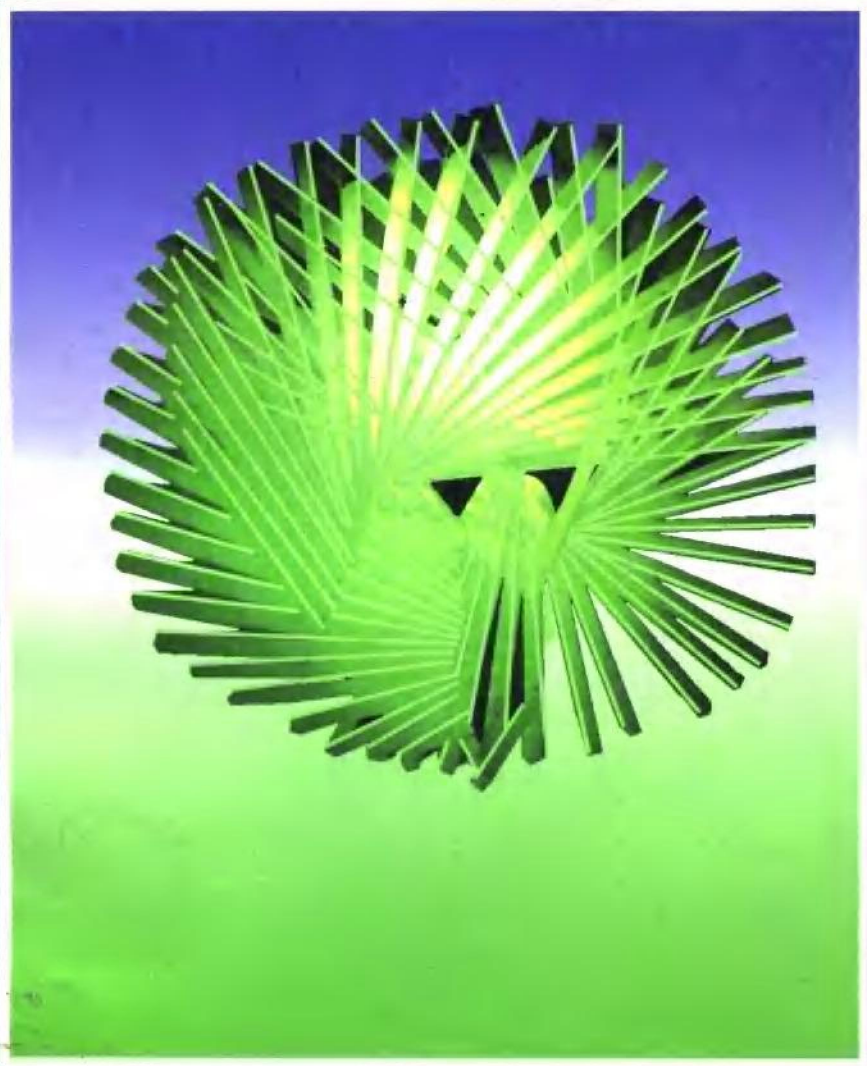


孙希有 王升鉴 编著



银行调控经济原理

中国经济出版社



银行调控经济原理

孙希有 王升鉴 编著

(D228/12)

中央财经大学图书馆藏书章

登录号 159977

分类号 -830.2/21

中国经济出版社

(京)新登字 079 号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银行调控经济原理/孙希有,王升鉴编著. —北京:中国经济出版社, 1995.12

ISBN 7-5017-3563-8

I. 银… I. ①孙…②王… II. 银行-财务管理-经济理论 IV.F830.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95) 第 21664 号

银行调控经济原理

孙希有 王升鉴 编著

中国经济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市百万庄北街 3 号)

(邮政编码: 100037)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3209 工厂印刷

1168×850 毫米 1/32 12.25 印张 312 千字

1995 年 8 月第 1 版 1995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00,001—5000

ISBN 7-5017-3563-8/F·2564

定价: 15.00 元

序

张庆寿

孙希有和王升鉴两位同志经长时间的学习研究，在翻阅大量国内外有关银行与经济相关关系资料的基础上，完成了《银行调控经济原理》一书，这是件很有意义的工作。作者让我作序，出于自己从事几十年银行工作的感情及对经济工作的一些体会，便欣然命笔了，这也算是对年轻人的一种支持和鼓励吧！

空前浩大的经济体制改革，不仅造就了生动的市场经济模式，同时也唤醒了人们对银行——这一调节国民经济重要杠杆极其深刻的认识。

经济改革需要银行，经济调节需要银行，经济运行需要银行，十余年的改革，银行作为现代社会经济发展到一定阶段的产物，它的触角已经渗透到经济运行的各个领域，并且发挥着越来越重要的调控作用。经济发展，市场经济的发展赋予银行调控的使命是伟大而艰巨的，那么，银行如何在经济发展中发挥调控作用？它发挥调控作用的方式、方法及原理是什么？这些年来，随着改革开放形势的发展，人们一直在不遗余力、一点一滴地刻意探索着，期间也确实取得了很多成果。但目前最为急需的是将银行调控经济的原理完整的、全面的、系统的描述出来，使人们在头脑中形成一个银行调控经济的整体概念。此书的出版，无疑在这一空白的领域写下了一笔。当然，作为这方面研究的初步尝试，此书还有一些不完善之处，有些观点还值得推敲，希望本书的作者能在今后的学习研究中加以补充和提高。

作为本书的第一位读者，我期待着本书的成功。

前 言

现代市场经济，从某种意义上讲，也是现代金融经济，我们正步入金融的时代。

在资本主义生产方式或社会制度下，银行作为调控经济的重要工具发挥着非常重要的作用。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中，银行调控经济的职能不但没有消失，而且应当更加显示出银行调控职能的生机和活力。但是，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毕竟有别于资本主义市场经济，最大的不同就在于经济基础的不同。因此，银行调控经济的作用点和作用方式也就不同。

“银行制度，就其形式的组织和集中来说，正如早在 1697 年出版的《对英格兰利息的几点看法》一书已经指出的，是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最精巧和最发达的产物。”（《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25 卷第 685 页）这里需要从生产力和生产关系两个方面去理解。

从生产关系方面理解，银行制度是资本主义生产关系发展的必然结果。由于资本的积累和集中，资本主义银行逐步由过去吸收存款、发放贷款在资本家之间充当“简单的中介人”，成为主宰资本主义经济的“万能垄断者”。资本家或其阶级的代言人——资本主义国家，已经把银行作为调控经济的最为重要的工具。另一方面，也是社会生产力进一步发展的要求。从生产力方面理解，资本主义生产是现代化的大生产。现代化大生产，千万人在一个共同体内有计划地协同劳动，要求分工更加合理，关系更加密切，管理更加科学。无论工程的设计、技术的安排、任务的落实，都要求协调配合，服从于一个统一的指挥。同时，现代化的大生产形成了一个国民经济体系，它要求有一个管理体系来为它的经济活

动服务。不能设想，面对现代化的大生产，面对成千上万的企业和纷繁复杂的经济活动，是采取小生产经济的管理方法所能够奏效的。现代大银行就是在这种情况下，适应现代化大生产的要求建立起来的经济管理体系之一。因为银行是管理货币资金的部门，在商品货币经济的条件下，国民经济各部门、各单位的经济活动都要表现为货币资金的运动，银行通过它的布满全国的分支机构，开展信贷、结算、货币流通等业务活动，从资金上把国民经济各部门、各单位的经济活动联系起来，这就不仅严密了它们之间的关系，而且为现代化大生产组成了一个庞大的调控系统。这样银行就能通过调控货币资金的运动，来调控它们的经济活动，并为它们的经济活动服务。

抽掉资本主义生产关系，银行对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调控原理，与马克思关于银行对资本主义生产的调控原理是一致的，当然，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有其特殊性，就是从这个意义上出发，研究银行调控经济的一般性过程、方法，从而加深对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理解、运动规律的探索和银行在这一经济过程中的地位与作用。这是本书的出发点和目的。

本书所说的银行是一个广义的概念，包括中央银行、专业银行和商业银行。调控是一种相互作用的过程总和，即是研究银行对国民经济各部门相互作用、相互影响的过程和规律。调控从字面上理解是调整和控制的意思，抽象讲就是影响。

《银行调控经济原理》主要是研究银行对社会主义市场经济调控的作用点、作用方式，揭示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中银行调控经济的一般规律或原理。本书介绍了我国金融体制和税收体制改革的最新成果，能使读者感觉到在我国经济体制改革的进一步深化和发展中，银行对经济的调控作用不断加强的旋律。本书通过研究银行与经济各部门、各种经济现象的相互作用，揭示了银行调控经济的原理，具有很强的理论性，同时也对我国目前的经济现状进行了现实的分析和描绘，适用于从事经济理论研究人员、

经济实际工作者和财经院校师生参考学习之用。

由于作者水平限制，本书会有不尽完善甚至错误的地方，有的观点和问题也会随着时间的推移和形势的发展而有某些变化，在此恳请读者指正、明鉴。

在此书的编写过程中，得到了徐晓东、陈伟、夏德森、靳晓鹏等同志的大力帮助，有些篇章是在他们所著文章和提出观点的基础上采拮加工的。特别是徐晓东同志为本书的完成提供了特殊的帮助。在此一并表示谢意。

作 者

1995年4月1日

目 录

序.....	(1)
前言.....	(2)

上篇 概 论

第一章 银行——经济运行的枢纽.....	(1)
第一节 银行概述.....	(1)
第二节 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金融体系的建立.....	(6)
第三节 银行经营的货币及其运动是经济运行的价值 反映	(28)
第二章 银行调控经济传统理论	(37)
第一节 麦金农金融压制论	(37)
第二节 萧氏金融深化论	(40)
第三节 赫瑞克和金德伯格阻滞论	(43)
第三章 银行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中的地位与作用	(47)
第一节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	(47)
第二节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中银行的地位与作用	(54)

中篇 宏观调控

第四章 银行与财政	(57)
第一节 银行货币政策与财政政策的协调	(57)
第二节 中央银行与财政赤字	(66)
第三节 财政、信贷、外汇收支的统一平衡	(68)
第五章 银行与税收	(73)
第一节 银行与税收对经济作用的着力点的异同	(73)

第二节	全面性的税制改革的基本内容	(79)
第三节	银行与税收杠杆的协调配合	(95)
第六章	银行与物价	(99)
第一节	物价在经济发展中的作用	(99)
第二节	物价对银行资金来源的影响	(106)
第三节	银行信贷资金运用对物价的影响	(116)
第四节	货币供应量、必要量和稳定物价	(126)
第五节	物价向金融传递的信号效应	(135)
第六节	价格与利率的不同组合形态及运动规律	(138)
第七章	银行与通货膨胀	(146)
第一节	通货膨胀的概念及其类型	(146)
第二节	银行货币政策与通货膨胀	(156)
第三节	通货膨胀与资金短缺同时并存的原因	(166)
第四节	金融良性循环与控制通货膨胀的统一	(169)
第八章	银行与市场经济	(178)
第一节	银行资金营运与市场经济运行的融合	(178)
第二节	银行构造及行为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 的完善与发展	(186)
第三节	银行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形成中的业务 操作	(194)
第四节	银行与市场的相互作用	(203)
第九章	银行与市场	(207)
第一节	信用回笼、投放对市场货币的集散作用	(207)
第二节	信贷利率目标的选择与市场货币的运动	(211)
第三节	金融市场对货币的影响	(216)
第四节	中央银行货币调控与市场货币量的变化	(223)
第五节	信贷活动对存款货币的制衡	(227)
第十章	银行与贸易	(230)
第一节	银行在贸易中的作用	(230)

第二节	银行汇率和对外贸易·····	(234)
第三节	银行国际业务对我国经济国际化的推动·····	(238)
第十一章	银行改革与经济体制改革的相互关系·····	(245)
第一节	银行改革对企业经营机制转换的影响·····	(245)
第二节	银行改革对企业经营机制改革的促进·····	(259)
第三节	银行改革对企业集团发展的制衡·····	(267)

下篇 微观调控

第十二章	银行与企业·····	(287)
第一节	银行与企业的依存态势·····	(288)
第二节	银行与企业再生产过程的相互作用和影响·····	(297)
第三节	银行服务和促进企业转换经营机制的理论分析 ·····	(304)
第十三章	银行与生产·····	(316)
第一节	银行与我国生产结构的现状分析·····	(316)
第二节	银行资金投入与生产效益分析·····	(331)
第十四章	银行与个体货币行为·····	(336)
第一节	个体货币行为分析·····	(336)
第二节	收入、消费、储蓄个体货币行为的关系·····	(350)
第三节	银行与个体货币行为的作用影响·····	(356)
第十五章	银行与证券·····	(359)
第一节	银行与证券发行·····	(359)
第二节	银行对证券市场的影响·····	(367)

上篇 概 论

第一章 银行——经济运行的枢纽

第一节 银行概述

一、银行的概念

银行一词始于意大利语 Banco,意为长凳、椅子,是最早市场上货币兑换商营业用的。英化为 Bank,原意为存钱的柜子。在中国,过去曾以银为通用货币,经商的店铺也称行,故译为银行。《辞海》对银行的定义是:通过存款、放款、汇兑、储蓄等业务,承担信用中介的信用机构。还有一种说法:银行是经营货币的特殊企业。这样,就把银行的企业性质在银行的定义中给予了确认。对中央银行来说,这个定义是否可以概括,理论界还有一定的争议。

二、银行的产生与发展

银行是商品货币经济发展的产物,是在前资本主义社会铸币兑换业的基础上逐步形成的。西欧 16 世纪开始进入资本主义时期,最早出现的近代银行,是在当时世界商业中心意大利建立的威尼斯银行(1580 年)。接着相继出现的有米兰银行(1593 年),阿姆斯特丹银行(1609 年),汉堡银行(1619 年),斯德哥尔摩银行(1688 年),维也纳银行(1703 年)等。这些银行当时放款的主要对象是政府,又带有高利贷性质,不能适应资本主义工商业发展的需要,从

而产生了按资本主义原则组织起来的股份制。1694年由英国政府支持私人创办的英格兰银行,是最早出现的股份银行。18世纪末到19世纪初,规模巨大的股份制银行纷纷建立,标志着资本主义信用制度的确立,成为资本主义银行的主要形式。随着信用经济的进一步发展和国家对社会经济生活干预的加强,产生了建立中央银行的客观需要。中央银行作为国家的银行、发行的银行、银行的银行,代表国家执行管理金融的职能。1668年瑞典政府将私人创办的欧洲第一家发行银行券的银行,改组为瑞典国民银行,这是最早出现的一家中央银行,但延至1897年才独占了货币发行权,1844年改组后的英格兰银行,被资本主义国家普遍视为中央银行的鼻祖。到19世纪,西欧各国都相继设立了中央银行。早期的商业银行以办理工商企业存款和短期抵押放款、贴现等为主要业务。而目前西方国家的商业银行,其趋势是向金融化和多样化发展,证券投资或黄金买卖占有重要地位,亦开展中长期信贷、租赁、信托、保险、咨询、信息服务以及电子计算服务等,业务范围在不断扩大。

三、银行的性质与类型

为把握银行的一般性质和类型,我们必须从资本主义银行即现代西方银行的角度来考察。因为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资本主义的一般经济原理只要抽象掉其生产关系,都是适用的。资本主义银行是特殊的资本主义企业,主要职能是经营货币资本,发行流通工具,充当资本家之间的信用中介和支付中介,通过利息形式瓜分剩余价值,成为资本主义经济的神经中枢。进入垄断资本主义时期,银行垄断资本与工业垄断资本溶合为金融资本,银行由简单的中介人转变为万能垄断者,在国内控制了国民经济的命脉,在国外通过资本输出和跨国银行等形式,加强对外扩张和侵略,对世界经济的发展具有重要影响。

现代西方国家银行结构和组织形式种类繁多,有政府银行、官商合办银行、私营银行;有股份银行、独资银行;有全国性银行、地方性银行;有全能性银行、专业性银行;有企业性银行、互助合作银

行等。按其职能划分,则有中央银行、商业银行、投资银行、储蓄银行和其他专业信用结构。以中央银行为中心,股份商业银行为主体,各类银行并存,构成现代资本主义国家的银行体系。20 世纪以来,在世界各地还建立起一批世界性或地方性的银行组织。如:1930 年 5 月建立的国际清算银行,1945 年 12 月建立的国际复兴与开发银行,即:世界银行;1956 年 7 月建立的国际金融公司,1966 年 7 月建立的非洲开发银行,1966 年 11 月建立的亚洲开发银行,1974 年 8 月建立的伊斯兰发展银行,1975 年建立的非洲经济发展阿拉伯银行等,使银行在更广泛的领域和更深的层次发挥作用。

四、中国的银行历史沿革

最早在中国设立的外国银行,是英国的丽如银行,后改称为东方银行,1845 年成立于香港。以后相继成立的主要有:英国的麦加利银行,1857 年成立,香港译为渣打银行,英国的汇丰银行(1865 年),德国的德华银行(1889 年),日本的横滨正金银行(1893 年),法国的东方汇理银行(1894 年),俄国的华俄道胜银行(1895 年),20 世纪初期设立的英国花旗银行和大通银行。它们是外国银行在华银行中最有代表性的几家,是帝国主义国家对中国进行侵略掠夺的重要工具。

中国在公元 7 世纪到 10 世纪初期的唐代,已经出现了办理金融业务的独立机构,但经营范围比较单一。明代中叶出现的钱庄,清代产生的票号,实际都具有银行的性质。但钱庄、票号这一类金融机构,早期都是独资或合资经营的,一般很少有分支机构,资金力量薄弱,业务范围小,并采取封建式的组织管理形式,因而和股份制的银行在业务经营,管理形式等方面有很大的差别。中国最早创办的第一家银行,是 1897 年成立的中国通商银行。在清朝结束前的 15 年间,官、商双方设立的银行共有 10 余家,其中比较重要的,除中国通商银行和清户部奏请设立的户部银行(1904 年成立,1908 年改为大清银行)外,还有交通银行、浙江兴业银行、濬川沅

银行、信成银行、四明商业储蓄银行，浙江、广西、直隶等省由官银号(局)改组成的省银行等。1911年辛亥革命以后，中国的银行业有了进一步的发展，1912年有银行14家。第一次世界大战期间和大战结束之初，中国银行业有了更大的发展。南四行中的新华信托储蓄银行、上海商业储蓄银行和北四行(盐业、金城、大陆、中南)都是在1914年到1921年期间设立的。1920年和1921年银行突然发展到50余家。国民政府建立以后，到抗日战争爆发前夕，中国的银行业成畸形发展。1928年到1937年全国新设立银行164家，分行数为1627家。1928年11月1日，国民政府成立了中央银行，明令为特殊的国家银行，是国内最高的金融机关。1935年制订了“中央银行法”，对中国、交通两行实行增资改组，提高了官股比重；1942年7月1日起，将货币发行工作集中中央银行办理，于是，逐步形成了以中央、中国、交通、农民(1935年由豫鄂皖赣四省农民银行改称)、中央信托局(1930年10月)、邮政储金汇业局(1930年3月)、中央合作金库(1946年11月)通称“四行二局一库”官僚资本银行为核心的金融垄断体系，控制国民经济的命脉。同时，国民政府还通过官商合办，收买利用、人事改组等方式，直接或间接对民族资本银行加强了控制，使一些重要的商业银行都成为其金融垄断之中。1936年全国私营银行的存款占全国银行存款30%以上，到1946年则下降到只占10%，即全国90%的存款都集中到官僚资本银行和官僚资本控制的银行里。

与官僚资本银行相对立的，是在革命根据地逐步发展、壮大的人民银行金融事业。最早创建起来的是1926年在湖南衡山县柴仙洲特区成立的第一农民银行。相继建立的有浏东平民银行、闽浙赣省苏维埃银行、湘鄂赣省工农银行等。1931年11月7日，中国共产党在江西瑞金召开第一次全国工农兵代表大会上决议：“为着实行统一货币制度，并帮助全体劳动群众，苏维埃应开办国家银行，并在各省苏维埃区域成立分行。”经过筹备，苏维埃国家银行于1932年2月在江西瑞金的叶坪正式营业，1937年在陕北改组为陕

甘宁边区银行。其主要业务是发行货币,吸收存款,管理区外汇兑,扶助信用合作所,代理金库和发行公债等。土地革命期间,在海陆丰,湘赣、中央、川陕等九个根据地先后建立的银行的信用机构共有 57 个。抗日战争和解放战争期间,各革命根据地的银行又有更大的发展,陆续建立起的有晋察冀边区银行、北海银行、冀南银行、晋冀鲁豫边区银行、西北农民银行、华中银行、内蒙古人民银行、东北银行、关东银行、华北银行、中州农民银行、长城银行、南方人民银行等。解放战争胜利前夕,为了统一领导和管理全国金融事业。将华北银行、北海银行和西北农民银行合并,于 1948 年 12 月 1 日在河北省石家庄市建成中国人民银行,后又将东北银行、内蒙古人民银行等地区性银行并入,成为全国统一的国家银行。1949 年北京和平解放后,中国人民银行迁址北京。

新中国成立后,在没收官僚资本银行的基础上,结合组织各革命根据地的银行,迅速建立起各级人民银行机构,并在中国人民银行的领导下,将原来的官僚资本银行改组为新的中国银行、交通银行和农业合作银行。以后新建和改建的专业性银行还有中国人民建设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中国投资银行、中国工商银行等。对于私营银行,贯彻了利用、限制和改造的政策。解放初期,积极支持其发挥有利于国计民生的一面,严格限制其不利于国计民生的一面,以后通过组织联放、联营、联管和合营等形式,逐步促进它们由分散到集中,由部分合营到全行业公私合营。1952 年末,全国 52 个城市的公私合营银行组成全国统一的公私合营银行,标志着中国私营金融业社会主义改造的基本完成。1953 年以后,经过清产核资、调整业务和实行储蓄专业化,至 1955 年,公私合营银行的机构和业务并入中国人民银行,至此中国建成了集中统一的金融体制。1983 年国务院发布了关于中国人民银行专门行使中央银行职能的决定,中国人民银行成为国家统一管理金融的机构,其他专业银行成为经济实体。以后还建立了股份制的,按经济区域设置的、多功能的交通银行,中外合资的厦门国际银行和其他银行以及许多

非银行金融机构,形成了以中央银行领导,以国家专业银行为主体,多种金融机构并存的新的金融体系。

第二节 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金融体系的建立

1993年11月14日中国共产党第十四届中央委员会第三次全体会议通过了《中共中央关于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若干问题的决定》其中19条明确决定:“加快金融体制改革”勾画出了金融体制改革的总体框架。为了贯彻党的十四届三中全会决定,适应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需要,更好地发挥金融在国民经济中宏观调控和优化资源配置的作用,促进国民经济持续、快速、健康发展,1993年12月25日国务院颁布了《国务院关于金融体制改革的决定》。这一决定已在稳步实施,适应市场经济发展要求的新的金融体制框架已初步形成,改革已在向更深的方向发展,金融调控经济的职能进一步得到强化和发挥。

一、建立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金融体系

国务院确定的金融体制改革的目标是:建立在国务院领导下,独立执行货币政策的中央银行宏观调控体系;建立政策性金融与商业性金融分离,以国有商业银行为主体、多种金融机构并存的金融组织体系;建立统一开放、有序竞争、严格管理的金融市场体系。

《国务院关于金融体制改革的决定》所确立的这次改革的主要内容和措施有以下几点:

(一)把人民银行办成真正的中央银行,建立有效的中央银行宏观调控体系

所谓中央银行,就是银行的银行,发行货币的银行,办理政府有关业务的银行,监督和管理整个金融业的银行。当前金融改革的重要任务之一,就是把人民银行办成真正的中央银行,建立强有力的中央银行宏观调控体系。

中国人民银行已有40多年历史。在1984年以前,中国人民银行既办理个人、企事业单位的存款、发放工商企业贷款等商业银行

业务,又制定和实施货币政策、办理发行货币、清算、经理国库等中央银行业务,同时也是代表政府管理金融业的行政机关。1984年开始,中国人民银行专门行使中央银行职能,把一般存、贷款业务和结算业务交给当时分设的中国工商银行。中国人民银行作为我国的中央银行,主要职能是通过制定和实施货币政策,监督管理全国的金融业,来维护货币的基本稳定和金融业的稳健经营。但是,从1984年到1993年这七年运转的情况看,中国人民银行距离真正的中央银行还有较大差距,主要表现在,人民银行还没有真正担负起对全国金融业实施有效监管的职责;人民银行自己还办理一些政策性贷款业务;在金融宏观调控方面还缺乏有效的间接调控手段。因此,要把人民银行办成真正的中央银行,改革的主要内容有:

第一,明确中国人民银行的两大职能,即稳定货币和加强金融监管;人民银行不再直接对工商企业发放政策性贷款;把货币发行权、基准利率调节权、中央银行资金管理权、信用总量调控权都集中于中国人民银行。同时,明确了人民银行分支行的七项职能:金融监督管理、调查统计分析、横向头寸调剂、经理国库、现金调拨、外汇管理和联行清算。

第二,改革和完善货币政策体系。人民银行货币政策的最终目标是保持货币的稳定,并以此促进经济增长;货币政策的中介目标和操作目标是货币供应量、信用总量、同业拆借利率和银行备付金率。实施货币政策的工具是:法定存款准备金率、中央银行贷款、再贴现率、公开市场操作、中央银行外汇操作、贷款限额、中央银行存贷款利率。中国人民银行根据宏观经济形势,灵活地、有选择地运用上述政策工具,调控货币供应量。从1994年开始对商业性银行实施资产负债比例管理和资产风险管理。人民银行要建立完善的调查统计体系和货币政策预警系统,通过加强对宏观经济的分析和预测,为制定货币政策提供科学依据。建立货币政策委员会,增强货币政策制定的科学性。